

金門縣議會第七屆第 3 次臨時會

金酒廈門貿易公司 108 年內部調升暨新 進人員專案報告

報告單位

金門酒廠(廈門)貿易有限公司

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15 日

專案報告

主題：金酒廈門貿易公司 108 年內部調升暨新進人員報告

說明：

一、 108 年度內部調升人員

108 年度內部調升人員計有 3 位，茲分別說明如下：

(一) 郭慶忠 (2019 年 7 月 1 日返聘為營銷處經理)

郭慶忠現年 62 歲 (1957 年 10 月 19 日生)，學歷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畢業，具備白酒釀酒師培訓，侍酒師培訓經歷，曾任金酒公司技術副總、北京華澤集團品質總監、華致酒行開發總監 (產品開發總監)、本公司營業副理等職務，2019 年 1 月 22 日任職本公司董事長特助乙職 (以委任方式任職)，其對於酒類相關學經歷足堪營銷處經理乙職。

本公司營銷處負責公司產品通路發展、品牌運營、推廣等業務，對公司營運績效極為重要，為順利推廣大陸市場，為借重郭慶忠之專才，依據組織規程第六條第二項：「協理、經理由總經理推薦，經董事會通過後任免」提案第九屆第二次董事會會議通過，於 2019 年 7 月 1 日返聘郭慶忠為營銷處經理。

(二) 洪璐 (2019 年 7 月 1 日升任為行政處經理)

洪璐 2004 年 9 月 1 日任職本公司對於公司各類管理及相關業務熟稔，曾任廈門市地方建築材料公司財務部、廈門旭初會計師事務所、本公司會計員、會計課專員、課長、總經理特助、行政處副理等職，其能力及相關學經歷足堪升任行政處經理乙職。

本公司行政處負責公司財務、會計、人事、物流、總務等相關業務，對公司後勤管理支持極為重要，為順利維護管理公司後勤支持並藉以協助推廣大陸市場，故擬借重洪璐之專才，依據組織規程第六條第二項：「協理、經理由總經理推薦，經董事會通過後任免」提案第九屆第二次董事會會議通過，於2019年7月1日升任洪璐為行政處經理。

(三) 周莉敏 (2019年7月1日真除升任業務部副理)

周莉敏2005年7月到職，2019年3月11日升任代副理，任職期間曾負責業務拓展推廣、經銷商管理、行銷企劃推廣等工作，工作期間勇於任事，竭力完成經銷商服務、行銷、品牌推廣策劃，其工作能力及經歷足堪業務部副理乙職，為借重其工作能力積極推展公司經銷業務發展，依據組織規程第六條第三項：「副理以下人員之任免由總經理核定後任免。」辦理公司內部簽核准後，自2019年7月1日起准予真除其代副理。

二、 108年度新進人員

任用現況：至2019年8月14日，目前公司共有員工49人，(董事長1人、董事會辦公室1人、總經理室1人、行政處15人、營銷處31人)。108年度新進人員計有8位，茲分別列示如下：

項次	姓名	國籍	現任職 單位職稱	入職時間
1	楊應雄	台籍	董事長	108.01.21
2	郭慶忠	台籍	營銷處經理	108.07.01 (返聘)
3	羅伊真	台籍	營銷處電商管理部副理 (直營門市)	108.01.28
4	黃志剛	台籍	營銷處電商管理部副理 (電商)	108.03.18
5	董大維	台籍	營銷處業務部開發課 專員	108.05.16
6	彭秀芬	陸籍	行政處物流部專員	108.06.24
7	李 丹	陸籍	行政處總務部專員	108.06.24
8	蘇亞羨	陸籍	營銷處電商管理部專員 (直營門市)	108.07.08
備註	● 人員進用係參照組織規程第六條辦理任免作業，條文內容節錄如下。 第 六 條 本公司各級職務人員任免權限如下： 一、 副總經理以上職務：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，轉陳投資公司，報金門縣政府任免。 二、 協理、經理由總經理推薦，經董事會通過後任免。 三、 副理以下人員之任免由總經理核定後任免。			